

拾貳、勞工

一、勞工組織

(一) 勞工組訓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本市工會家數計 854 家，另本府勞工局針對輔導各類型工會組織與召開法定會議，106 年上半年度服務成果如下：

1. 各級工會成立情形

類別 數量	工會聯合 組織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合計
家數	17	172	38	627	854

2. 各級工會組織召開法定會議統計

次數	會議別 會員（代表） 大會	理事會	監事會	合計
會次	335	845	561	1,741

3. 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輔導高雄市獨立總工會、台灣銀髮服務產業工會、台灣護師醫療產業工會及高雄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共 4 家工會成立。

(二) 勞工教育輔導

1. 加強輔導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 補助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補助工會聯合組織及基層工會辦理 97 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512 萬 3,072 元。

(2) 補助本市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7 萬 5,000 元及產業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11 萬 5,000 元。

2. 多元化辦理勞工教育，擴大參與層面

(1) 推動勞動法制教育

辦理 106 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1 月至 6 月計辦理 30 場次。

(2) 擴大勞工教育參與層面

與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合製勞動教育廣播節目『青春保可夢』，每周六晚上 8:00~8:30 播出，特別鎖定青少年族群製播，傳授分享青少年勞動教育與職場密技，也邀請青少年朋友來留言發表未來夢想及心情點播，讓勞動法令解說更加生動輕鬆，同時也提升聽眾學子們對勞動教育知識吸收及對未來探索的能力。

(3) 出版高市勞工月刊6期(第71~76期)，呈現勞工權益法規、職災防範、勞動文化、勞工保險給付、就業案例分享等內容，每期印製1萬8,000份並以電子報方式傳送訂閱民眾，利用活潑、生動的報導內容向民眾推廣勞動法規與勞政作為，促進民眾瞭解自身勞動權益。

(4) 辦理勞工大學

設有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類課程，106年1月至6月(106年第25、26期)勞工學苑部以勞工美學、生活技藝及休閒文化等主題開辦260班，計有勞工朋友及眷屬3,965人次參加；勞動事務部開設「就業服務人員專業職能班」1班，共計勞工朋友38人次參加。

二、勞動條件

(一) 勞動檢查

為督促雇主提供合理且符合勞動法令之工作環境，提升我國就業環境之勞動條件，本府勞工局以重視勞動條件檢查資源與其他行政資源及政策目標之結合自主規劃多項勞動檢查，並配合勞動部、公路監理單位、社會局、衛生局及教育局實施勞動條件檢查，106年1月至6月共計查核1,650家事業單位、輔導631家事業單位，各項勞動檢查辦理情形如下：

數量	類別		106年勞動檢查計畫案件執行統計(1月-6月)
申訴檢查	1999、局長信箱、市長信箱、職業安全衛生署受理1955專線轉介雇主違反勞動法令、勞動檢查處處長信箱移案、電話進線申訴案件、臨櫃服務等		562件
自主專案檢查	特殊勞工保護專案檢查	公務機關性別工作平等專案檢查	430件
	各機關聯合稽查類型	社會局各類社福機構公共安全專案、監理所客運業工時查核、教育局人事指標評鑑不合格之幼兒園	
勞動部專案檢查	配合106年勞動部執行公務機關性平專案、辦理保全業及儲配運輸物流業專案檢查		27件
勞動基準法修法後輔導	因應勞動基準法修正，辦理臨場輔導、集體輔導及申請輔導，提供事業單位深度法令諮詢，提供輔導資料事業單位自主檢視相關人事管理措施是否符合法令規範，並協助事業單位排出合法之班表		631件

(二) 罰鍰統計

1. 106年1月至6月勞動基準法裁處罰鍰案件計530家次，罰鍰金額2,927萬元。

2. 針對違法類型分析如下：

(1) 依業別分：

以批發零售業為最多共計242件（佔總處分案件數22.96%）、製造業次之共計175件（佔總處分案件數16.60%）、住宿及餐飲業再次之166件（佔總處分案件數15.74%）。

(2) 依違法項目分：

以工資裁處360件次為最高，休假裁處328件次之、工時裁處300件再次之。

(三) 為強化勞動條件，督促事業單位確實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106年1月至6月計辦理下列事項：

1. 輔導本市僱用勞工30人以上之事業單位909家完成新訂或修正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資雙方權利義務。

2. 受理事業單位、工會及勞工朋友以局長信箱、市長信箱或其他管道詢問有關法令疑義計1,743件。

3. 核備適用勞動基準法第84條之1工作者（含保全、養護機構、會計助理人員等）計907家次。

4. 為保障建教生權益，核定技術生書面訓練契約部分，核備18家事業單位。

5. 勞動基準法第32條延長工時備查計64家次及勞動基準法第40條停止假期核備計37家次。

(四) 創新、多元宣導、輔導新修正法令

1. 因應勞動基準法修正案於105年12月23日生效，本局配合勞動部所訂「勞動基準法修正之監督及檢查處理原則」，訂定106年1月至3月為新修法令宣導期，4月至6月為輔導期，於宣導期間內，針對轄區內之事業單位，透過舉辦說明會或研討會，發送摺頁文宣及自主檢視表等方式，普遍實施法令宣導工作；於輔導期內，派員親赴轄區內之事業單位實施輔導，及協助其自我檢視，俾使確實符合法令規定。

2. 各類宣導管道辦理績效：

宣導類型	辦理場次	人數(人)
自辦宣導會	50	7,093

勞動法令輔導期宣導	13	847
派員至轄內各工會、雇主團體及各工業區 及承攬廠商協辦宣導	81	9,686
列席各類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宣導	414	41,400
校園巡迴演講及工會勞工教育場次宣導	17	1,700
總計	575	60,726
Facebook	42	1,675,763
Line	40	215,301
電話諮詢	-	38,087
臨櫃親洽	-	2,983

3. 多元宣導管道：

勞工教育短片製播：為加強勞工朋友與事業單位對勞動權益瞭解，製作單元式教育影片，於6月16日起每週二、五晚上八點同時於本局官網勞動基準法新修法專區及youtube頻道公開，並於6月30日至高雄高工透過部分工時影片，宣導工讀權益事項，以達到深耕勞動教育的目標。

(五) 辦理舊制勞工退休金催繳業務

106年1月至6月針對未足額提撥及未按月提撥逾12個月以上進行列管，勞工舊制提撥業務及例行業務辦理如下：

項目	列管家數	迄今完成家數
未足額提撥勞工 退休準備金	1,572	1,106
逾12個月以上未按月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993	551
例行業務 辦理情況	106年1月至6月列管內辦理及查核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相關事項，計1,675件；未列管之勞工退休金專戶辦理註銷專戶、暫停提撥、變更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相關事項、須送地方勞工行政單位查核之動支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案件等事項之事業單位，計1,403件；總計共3,078件。	

(六) 提升勞動檢查效能及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宣導

1. 落實職場安全衛生加強勞動檢查：

106年1月至6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勞動條件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

查、會勘及上級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1萬432場次，停工117場次，罰鍰處分265件次。

2. 本市職業災害案件統計

106年1月至6月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為23人，較去年同期21人增加2人。

高雄市105年及106年(1月至6月)重大職災死亡人數

月份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合計 (人)
105年	4	5	1	4	3	4	21
106年	2	1	5	6	2	7	23

3. 本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106年1月至6月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條件教育宣導105場次。

4. 督導事業單位加強勞工安全衛生工作

(1) 督導教育訓練：審查(核)本市各訓練單位辦理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6年1月至6月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總計審(查)核班次計720班，實地查核班次計541班。

(2) 職場健康促進：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備查，106年1月至6月計9,771人次登錄報備。

(3) 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業輔導團」，強化本市事業單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業務組織橫向功能，發揮「蒲公英」精神，將工安種子散播至弱勢職場，協助該等業者改善工作環境及提昇勞動條件勞工安衛知識與技能。

99年至105年計成立「航太工業」、「永續環保」、「石化產業」、「中鴻」、「天聲」、「金屬工業」、「高杏醫療體系」、「台電顧工安」、「公共工程」等9大安衛家族，並於106年預定成立「師傅食品」及「螺絲」2大安衛家族，以安衛設施補助、交互觀摩及知識管理等相關資源，協助弱勢職場提昇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操作，強化勞工工作安全，促進地方基層勞工就業，106年1月至6月計舉辦4場次說明會，共350人參加。

針對轄區內安衛家族及100人以下中小企業廠場，藉由輔導團志工提供勞動條件及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勞工教育訓練、工安實務面及職災範例規劃等宣導，以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條件相關規定，落實全民參與職業災害及安全衛生預

防工作；106年度共招募志工29位輔導員，1月至6月計辦理1場次輔導團運作會議及中小企業進行訪視輔導計420場次。

- (4) 推廣績優安衛單位及人員：105年度本市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活動，計薦送5家事業單位及2位優良人員代表本市參加勞動部全國性優良單位及人員選拔。

三、勞資關係

(一)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針對受僱於本市事業單位之工會幹部或勞工提供以下涉訟補助補助：

1. 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經依勞資爭議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於訴訟期間律師費、裁判費及生活費用。
2. 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為其他勞資爭議事件致權益受損，經依勞資爭議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於訴訟期間之律師費及裁判費。
3. 106年1月至6月申請38案，通過34案，補助人數83人，補助經費215萬5,144元。
4. 另本府勞工局對勞資爭議案件於調解不成立後，會適時向勞工宣導法律扶助基金會申請補助之資訊，供爭議當事人選擇政府訴訟扶助方式以減輕勞工權益基金負擔。

(二) 勞資爭議調處

1. 106年1月至6月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統計表

(1) 爭議類別

爭議類別	成立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106年案件數合計 (1/1至6/30)	備註
		106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工資爭議		718	192	53	963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撤案及調解中之案件。
契約爭議		590	212	50	852	
職災爭議		122	39	17	178	
退休爭議		55	12	7	74	
勞保爭議		78	26	5	109	
其他爭議		67	25	6	98	

小計	1,630	506	138	2,274	
----	-------	-----	-----	-------	--

(2) 處理方式

處理方式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106年案件數 合計 (1/1至 6/30)	備註
	105年 7月至12月	105年 7月至12月	105年 7月至12月		
民間團體 調處	918 (78%)	259 (22%)	67	1,244	爭議案總數 內含成立、 不成立及調 解中之案件。
主管機關 調解人	505 (75%)	164 (25%)	33	702	
調解委員會	207 (71%)	83 (29%)	38	328	
小計	1,630 (76%)	506 (24%)	138	2,274	

2. 勞資爭議線上申請案件自 101 年 3 月 15 日開始實施，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有 503 件。

3. 勞資爭議線上申請撤回案件自 105 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 88 件。

四、就業安全

(一) 促進就業及就業權益業務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相關短期促進市民就業方案

- (1) 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民間團體）計核定 21 項計畫，提供 98 個工作機會。
- (2) 培力計畫核定 3 項計畫，提供 32 個工作機會。
- (3) 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總計進用 326 名。

2. 就業權益保障業務

(1) 受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申訴案件

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不實廣告申訴案件 5 案、提供諮詢服務 47 案次。

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申訴案件 42 案，分別為未妥處性騷擾 17 案、懷孕歧視 5 案、性別歧視 14 案、容貌歧視 2 案、年齡歧視 3 案及黨派歧視 1 案。

(2) 106 年 1 月至 6 月防治就業歧視宣導活動

針對事業單位辦理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平等宣導會，共計

3場，參加人數約 208 人次。

(3) 辦理資遣通報業務

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資遣通報 4,252 案次，計服務 6,482 人次。

(4) 辦理幸福高雄移居津貼

106 年度賡續辦理，惟為配合市府政策修正津貼發給要點為針對移居並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 1 萬元，自 106 年 7 月 12 日起開放受理申請。為鼓勵大專以上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及促進產業發展，本府勞工局特訂定 105 年度「高雄市政府幸福高雄移居津貼發給要點」，符合資格條件且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 1 萬元；未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 6,000 元，最長補助 12 個月。105 年度辦理「幸福高雄移居津貼」，自 6 月 15 日起開始受理申請，至 7 月 15 日止，共計受理 242 件申請案。初審通過 201 件，初審不符 41 件、經 3 次策略性審查會議後，複審不符 37 件、複審合格 164 件，本計畫確定補助 135 名。

(5) 農業計畫

提報高雄市政府農業服務團試辦執行計畫，經高分署審查通過，自 105 年 8 月 1 日執行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核定補助用人單位 2 名行政管理人員及 29 名農務人員，由需工單位提出缺工申請，由用人單位進行派工。

(二) 就業服務推動情形：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一般市民求職、一般廠商求才就業服務情形：

(1) 市民求職服務計 53,973 人次，推介就業 36,105 人次，求職就業率 66.89%。

(2) 廠商求才服務計 103,628 人次，僱用 85,352 人次，求才利用率 82.36%。

(3) 為強化偏遠地區之服務，運用「行動就服車」，積極辦理社區就業巡迴服務，提供民眾求職登記、工作機會推介媒合及參加職業訓練課程、就業促進方案等諮詢服務，以機動方式串連大高雄就業服務網絡。106 年 1 月至 6 月總計巡迴 71 車次，諮詢服務 2,394 人次，推介就業 151 人次。

(4) 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大、中、小型及單一徵才活動計 257 場次參加廠商計 1,885 家次，提供 53,817 個就業機會，投遞履歷 16,604 人次，初步媒合 9,169 人次，初步媒合率 55.22%，有效增進雇主與求職者媒合成效。106 年 1 月至 6 月民眾運用

「電子履歷表系統」填寫資料上傳計1,002筆，有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2. 106年1月至6月推動大專校院就業服務業務情形：

- (1) 於「高苑科技大學」、「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高雄大學」、「高雄海洋科技大學」、「義守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正修科技大學」、「和春科技學院」、「東方設計學院」及「育英醫專」等12校設置校園就服台，及時提供青年學子相關就業、職訓資訊服務。
- (2) 為促進青年有效進入勞動市場，與15所學校合作辦理「客製化就業促進活動」，從「職涯評測」、「客製化職涯講座」、「客制化就業媒合活動」至「專人就業輔導」等面向做完整的分析與輔導，協助青少年從發掘自我職涯至發展自我優勢、協助了解產業發展概況並協助後續就業，106年1-6月共辦理54場次，2177人次參加。

3. 106年1月至6月辦理「特定對象」就業服務情形：

- (1) 密切結合轄內公私部門相關資源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包括：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成長團體等活動計51場（服務1,167人次）、入監就業宣導計24場（服務466人次），辦理2場監獄徵才活動，初步媒合26位更生人就業；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及成長團體計124場（服務5,694人次），以有效幫助長期失業者、中高齡、生活扶助戶、新移民及更生人等弱勢族群就業。
- (2) 辦理職業工會深耕計畫，共計拜訪本市會員人數100人以上之職業工會392家，進行開發與深耕，以職業工會作為本局業務宣傳之觸角，將求職及職訓等就業相關資訊透過更多管道傳遞給有就業服務需求的民眾。

(三) 職業訓練辦理成果

1. 因應產業發展與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06年3月2日至7月4日辦理「106年度第1梯次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分別開辦「水電裝修實務」、「美容彩顏造型」、「汽機車修護」、「輕食餐飲實務」、「電機控制」、「地方風味小吃」、「美髮設計師養成」及「食品烘焙」等8職類16班訓練班別，總訓練時數684小時，開訓人數160人，結訓人數154人。
2. 106年1月至6月計委外辦理「中西薈萃餐飲技能培訓班」等15班失業者職業訓練，計招收441名失業民眾參訓，訓練單位開班前已覓得相關職缺，並與合作廠商共同簽訂「訓後聘僱同意書」，俾利學員結訓後立即上工。

3. 委外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將招生簡章翻譯成泰國、印尼、越南語等外語，鼓勵新住民報名參訓，另全面施行「職能導向之參訓學員遴選機制」，重篩選且嚴培訓，使學員滿意度、勞保勾稽（就業）率以及訓後就業率逐年上升。
4. 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委託，辦理全國技術士、即測即評及發證、專案技能檢定，106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1,127人參加各項技能檢定測驗。
5. 為鼓勵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106年1月至6月共辦理19場次公益活動服務項目，包括：於徵才活動提供求職民眾義剪、至育幼院、安養之家等提供西點烘焙、協助獨居老人及中低收入家戶清潔打掃等，總計服務約3,870人次。

(四) 外籍勞工管理

1. 106年1月至6月辦理外籍勞工權益維護相關業務如下：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統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	1,378
入國通報	9,493
交辦案件	98
合計	10,969

(2) 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統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交辦案件、其他	520
合計	520

(3) 諮詢服務統計

項目	件數
法令諮詢	5,751
勞資爭議	982
解約驗證	3,465
合計	10,198

(4) 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統計

項目	件數
裁處案件	187

合計	187
----	-----

(5) 外籍勞工動態管理統計

項目	件數
入國通報、離境報備、 逃逸報備、撤銷報備等	12,508
合計	12,508

2. 協助外籍勞工適應在台生活，辦理各項休閒活動

- (1) 106 年度「社區關懷家庭看護工巡迴服務活動」4 場次，3 月 25 日（六）假鳳山新城活動中心、4 月 8 日（六）假左營果貿社區、4 月 15 日（六）假高雄醫學院生命樹長廊、4 月 22 日（六）假前鎮正勤活動中心辦理，計有 800 名民眾參與。藉由趣味競賽的方式，使參與民眾及外籍勞工認識相關法令，了解自身的勞動權益。
- (2) 106 年度「沿海地區聘僱外籍漁工專案訪視計畫」5 月 1 日起執行，預計 10 月 31 日完成訪視，共計訪視 110 艘漁船，藉以維護外籍漁工在台工作及勞動條件，另加強宣導登革熱防治。
- (3) 106 年度「外籍勞工業務聯繫會報」於 6 月 8、9 日假台南市關子嶺統茂溫泉會館舉辦，計邀請內政部移民署高雄市專勤隊及服務站、高雄市警察局、法制局、衛生局、本局勞檢處等單位參加，落實本市各相關單位對在臺外國人及外籍勞工之管理、防疫檢查與違法外國人之查察等有關工作之溝通、協調與聯繫工作。
- (4) 106 年度「外勞業務法令宣導活動實施計畫」，於 106 年 3 月 25 日、4 月 15 日、5 月 7 日 及 6 月 18 日分別針對菲律賓、越南、印尼、泰國籍外籍勞工假岡山區台灣福興工業公司，大寮區鉅明（股）公司及小港區中鼎工業（股）公司舉辦，計有 224 位外勞參與。
- (5) 106 年度模範移工表揚大會，於 106 年 4 月 22 日（星期六）假本局 1 樓大禮堂頒獎表揚 15 名獲獎人。
- (6) 106 年度外籍勞工休閒聯誼保齡球比賽計畫，於 106 年 5 月 20 日假本市楠梓區尚美保齡球館（高雄市楠梓區萬昌街 62 號）舉行，計有 500 名外勞參與。
- (7) 106 年度高雄市移工「關懷有愛守護健康」實施計畫，第 1 場次於 106 年 5 月 25 日假楠梓區日月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宿

舍舉辦，計有 200 名外籍勞工參與。

五、職業重建

(一) 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保障

1. 定額進用業務

本市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概況（統計至 106 年 6 月止）

項目別	總計	公立機關（構）				私立機關（構）				
		合計	機關	學校	公營 企業	合計	學校	團體	民營	
義務 機關 構 數	合計	1,676	514	151	295	68	1,162	24	33	1,105
	超額	907	234	100	110	24	673	11	21	641
	足額	705	276	49	183	44	429	12	9	408
	不足額	64	4	3	0	0	60	1	3	56
法定應進用 不足人數		73	5	2	3	0	68	1	3	64
備註		法定應進用 5,504 人，實際已進用 8,479 人，法定應進用未足數 73 人。								

2.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核發

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申請超額進用獎勵金情形

項目 期間	受理申請廠商 (家)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 (元)	備註
105 年第 4 季	37	261	1,305,000	
106 年第 1 季	38	249	1,245,000	

(二) 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服務

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新開案人數計 249 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 634 人，服務中個案數 427 人。

(2) 配套服務措施

辦理個別職涯諮商服務計畫，106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人數 9 人、44 小時。

辦理個別化服務及訓練計畫，106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人數 10 人、15 小時。

2. 職業輔導評量

106年1月至6月計完成69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並依評量結果依個案需求提供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服務或職務再設計等項服務。

3. 職業技能養成訓練

(1) 自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部分

106年以群組方式規劃招生，1月至6月開辦9職類班，計有電腦資訊3職類（工程製圖電腦應用班、客服行銷及辦公行政養成班、電腦維修及網路應用班）、創意設計3職類（創意美工設計班、創意皮件商品設計班、創意服飾修改實務班）、第一梯次清潔農藝3職類（農作園藝班、清潔廚務班、洗車美容班），計提供114個訓練名額），結訓後輔導就業。

(2) 委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部分

日間養成職業訓練：

開辦「養生紓壓技能班」、「旅館餐飲業房務暨清潔服務培訓班」、「照顧服務班」、「飲料調製暨烘焙麵包培訓班」、「行政事務班」、「專業美髮助理養成技能班」計6職類班，提供87個訓練名額，目前計開辦5班，計68名學員參訓。

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

開辦在職者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辦理「職場按摩進修班」、「美工視覺設計實務班」、「帶著幸福兔台灣-手縫拼布班」、「中式美食技能班」、「咖啡調飲實務技能班」，提供70個訓練名額，目前計開辦2班，計22名學員參訓。

E化實務整合培訓計畫

為提升身心障礙者電腦基礎應用能力，106年度辦理E化實務整合培訓計畫，計開辦1班次，提供13個訓練名額。

(3) 推廣與宣導

辦理106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多元行銷推廣計畫」，透過活動及媒體宣導之辦理，期社會大眾認識身心障礙者參加職業訓練的努力過程，提升企業僱用身心障礙者之機會。辦理106年度「身心障礙者個別職能養成試辦計畫」，提供6名偏鄉學員參訓。

4. 支持性就業服務

(1)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自行辦理並委託民間單位共同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106年度1月至6月共服務733人，其中，新開案數為322人、推介成功295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131人。

(2) 為提升支持性就業服務效益，分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員在職訓練、團督、聯繫會報及建立服務業務評鑑機制，辦理績效如下：4場次服務專業知能課程、1場次就服員團體督導、2場次就服聯繫會報、參與人次計405人次。

- (3) 訂定輔導計畫，協助專案單位推動支持性就業服務業務，於4月20日及21日訪視與輔導本市傷殘服務協會等10個專案單位。
 - (4) 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06年度1月至6月新開案人數22人、推介成功22人、就業安置輔導6人、穩定就業追蹤4人。
 - (5) 106年1月至6月各項配套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如下：
 - 就業前準備-個別化服務及訓練（職場體驗）共申請36案。
 - 強化穩定就業輔導-職務再設計共申請51案。
 - 強化穩定就業輔導費-個別化服務及訓練申請7案。
 - 就業前準備服務費暨強化穩定就業輔導費-個別職涯諮商/輔導共申請9案。
- ⑤就業前準備團體課程：全年度辦理4梯次（108小時）課程，預計招收學員40名。

5. 庇護性就業服務

- (1) 截至106年6月30日，本市10家庇護工場可安置164名庇護性身心障礙勞工，安置人數如下表：

工場名稱	庇護性就業者可安置人數	庇護性就業者已安置人數
一家工場	26	24
清潔大師工作隊	24	21
湖畔咖啡屋	14	14
美味佳餐坊	18	17
喜憨兒高雄庇護工場	24	24
折翼天使庇護工場	21	20
喜憨兒創作料理庇護商店	18	18
中外餅舖庇護工場	7	6
喜歡你咖啡鳳山庇護商店	6	6
枝枝文創庇護商店	6	6
合計	164	156

- (2) 委託南方密碼數位整合文化有限公司「2017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推動辦理一系列庇護商品

行銷活動，有全民瘋庇護工場採購列車、庇護一卡通購活動，及庇護好康活動推出跨工場組合式禮盒。

- (3) 補助各庇護工場辦理個別行銷活動，鼓勵本市各庇護工場（商店）發揮創意行銷庇護商品，共補助 36 萬元，預定辦理 12 場。

6. 職務再設計服務

-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累計核准件數 37 件，核准金額 116 萬 2,011 元。
- (2) 於 2 月 17 日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宣導座談會、4 月 12 日假中山大學辦理特教轉銜暨職務再設計業務宣導座談會、4/27 於勞檢處參加「106 年高雄市世界職業安全衛生日系列活動」設攤推廣業務、5 月 18 日於鳳山行政中心禮堂參加現場聯合徵才活動設攤宣導業務、6 月 3 日本中心成立 30 周年活動，於 1 樓大廳舉辦職務再設計體驗闖關活動，共計宣導受益人數 161 人。

7. 創業輔導

- (1) 自力更生補助業務
106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2 件，補助金額 13 萬 3,000 元。
- (2) 身心障礙者創業輔導業務
106 年拓展身心障礙者原創產品開發週邊商品暨提升品牌形象計畫：
106 年度拓展身心障礙者原創產品開發週邊商品暨提升品牌形象計畫，共輔導 12 位身心障礙者協助其新商品研發。
為提高身心障礙者商品能見度及實質營收，協助找尋進駐及設攤，分別於美麗島捷運站及西子灣哨船頭設攤並擴及至北部歡樂夢想國飯店及三多誠品書店展售。
- (3) 身障者非典型就業收益
為增加本市身心障礙表演團體藝文展演機會，辦理 106 年度推廣身心障礙表演團體拍攝宣傳計畫，將製作 DM 及短片簡介。本計畫將製作具有商演水準共 15 支表演團體（含 12 表演團體及 3 視障者）。

8. 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 (1) 按摩師輔導業務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轄內計有按摩師 340 人、按摩小棧 19 處、按摩院所 103 家，已完成上半年度按摩師電話關懷服務。
- (2) 按摩院所硬體改善及經營輔導

視障按摩服務據點新設及經營輔導補助計畫，106 年度上半年完成第一梯次申請案件審查共計審查 6 案，核定 2 案，核定補助金額為 35 萬 9,597 元整。全年度預計補助金額 100 萬元整，尚賸餘 64 萬 403 元整，將擇期開放第二梯次補助申請。

(3) 按摩宣導行銷與推廣

106 年度視障按摩行銷推廣計畫，規劃辦理 20 場次宣導活動，以溫馨五月在高捷，快樂 6 月家樂福為主軸，以室內場地為主，讓民眾有更舒適的按摩體驗，截至 6 月已辦理 17 場次，民眾反應熱烈。

(4) 視障按摩業服務品質提升課程

辦理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升課程，以小班制教學，針對按摩師共同需求辦理適宜課程，課程內容包含打造自我品牌、溝通技巧及專業能力提升、管理及行銷、緊急應變及傷病防治及保健等共計 5 場次 20 小時。所有課程已於 4 月 20 日辦理完竣，參訓人次達 91 人次 (47 人)。

(5) 視障按摩優良院所選拔

為增進視障按摩能見度，並塑造視障按摩專業正面形象，以本市轄區內視障按摩院所為參加對象，由全國民眾票選出前 20 名優良院所，再委由 10 名評估人員實地至院所評核選出 10 家優良院所，預計 8 月 5 日於美麗島光之穹頂辦理表揚活動。

(6) 職業重建服務與多元職類開發

強化視障者資訊知能應用能力，規劃依個別視障者需求提供每人最高 30 小時 3C 應用課程，全年度預計可提供 6 位視障者服務。

辦理視覺功能障礙電話服務員進用及推廣計畫，進用 2 名視障電服員，增進工作經驗。

聘任視覺功能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上半年度共計服務 33 名視障者，提供民眾各式職業重建服務並連結相關資源。

辦理視覺功能障礙者個別化計畫，全年度預計提供 3 位視障者共 24 小時個別專業諮商輔導，並提供 5 至 10 人每位最高 45 小時，計 225 小時的個別化訓練課程，上半年度計提供 1 位視障者 14 小時個別諮商輔導並規劃 1 位視障者 45 小時個別化訓練課程。

為增廣輔導同仁專業知能，規劃辦理 1 場次視障職重業務交流活動及 2 場次專業知能研習課程。上半年計已辦理 1 場次業務交流活動，計有 23 位來自全國 11 個縣市視障業務

人員與會交流，並辦理 1 場次專業知能研習課程，計 24 名職重領域專業人員參訓，強化專業知能及能力。

辦理星光種子培訓課程計畫，提升視障者專業表演能力。全案計招收 8 名學員，參與 72 小時表演技能訓練課程，課程預計 7 月 18 日結束，並規劃於 8 月 26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及評選，獲得評選最佳肯定者由本局為其拍攝專屬音樂錄影帶並廣為宣傳，增進未來演出機會。

9. 身障就業服務：

於 5 月 18 日上午假鳳山行政中心 1 樓禮堂辦理「身障暨一般徵才活動」，共 25 家廠商參加、提供 255 個職缺，另外有 4 家未足額義務進用單位也報名參加本場活動，期找到合適的身障朋友，達成足額進用的規定。活動現場有身障就業服務員協助身障者面試，並提供聽語障者手語翻譯服務、職務再設計輔具展示諮詢等，另亦提供無障礙計程車免費接駁服務，往返衛武營捷運站 5 號出口及鳳山行政中心。

六、勞工福利

(一) 負擔勞、健保各類保險對象之保費補助款

106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補助款共新台幣 22 億 3,906 萬元。

(二) 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類別 預算	職災死亡 (10~30 萬)		職災失能 1-5 級 (3 萬)		職災失能 6-10 級 (2 萬)		職災失能 11-15 級 (1 萬)		總計 (萬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0,917,000 元	40	740	4	11	32	64	47	47	123	862

2.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1)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106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31 位個案，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屬心理支持與社會適應。

(2) 主動服務關懷職災個案並提供諮詢，106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職災權益諮詢 7,407 人次、勞資爭議協處 91 人次、轉介法律協助 92 人次、復工協商 25 人次、轉介職傷防治中心 2 人次、經濟補助 156 人次、轉介職能復健 11 人次、職業重建 27 人次、轉介心

理諮商 7 人次、轉介兒少福利資源 3 人次、關懷支持 7,392 人次、其他 128 人次，共計 1 萬 5,341 人次。

3. 勞工租賃住宅

- (1) 為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本府勞工局經管復興西區國宅 90 戶及前鋒東區國宅 84 戶，總計 17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廉價租住，解決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106 年 1 月至 6 月收入約計 339 萬元。
 - (2) 106 年 1 月至 6 月勞工租賃住宅修繕經費計約 105 萬，共計修繕 29 戶。
- (三) 營運管理本府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下稱勞教中心）獅甲及澄清二處會館，強化會館服務功能
1. 辦理「高雄市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澄清會館 ROT 案」，藉由委外經營提昇澄清會館使用效益，辦理情形如下：
 - (1) 104 年 12 月 18 日勞教中心與樺澄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並完成土地點交事宜，樺澄公司 105 年 2 月陸續提報裝修工程計畫及營運計畫書交勞教中心審核，並向工務局建管處申請變更使用執照核准在案，後續已提報室內裝修申請進行整建工程，截至 106 年 5 月底整建工程已完成 66.91%，預計 106 年度下半年完工後開始營運。
 - (2) 為提供本案專業之文件審核、進度掌控及工程管控等事項，勞教中心委託鼎漢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進行澄清會館 ROT 案整建興建期履約管理專業服務，以確保本案依約確實執行。
 - (3) 本案簽約後投資效益如下：

量化部分：經財政部 104 年 12 月 30 日審查核定民間投資金額為 1 億 6,760 萬 8,762 元，其中包括第 1 年投注至少 1 億 1,853 萬元。另外，市府前 5 年平均收入每年 992 萬 2,552 元；包含權利金 461 萬 2,907 元（定額權利金 350 萬，變動權利金為稅前營業收入之 3%）及土地、房屋稅金 530 萬 9,645 元。

質化部分：包含空間活化擴大使用效益、民間投入改善既有設施、創造地方就業機會、串聯鳳山鳥松區商業活動，以及完善澄清湖風景特定區觀光服務機能等。
 2. 獅甲會館：
 - (1) 場地租借：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1 萬 4,186 人次，租金收入 36 萬 1,500 元。
 - (2) 住宿服務：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1 萬 956 人次，住宿收入 272 萬 1,780 元。

七、勞工博物館營運

(一) 勞動議題展覽

勞工博物館（下稱勞博館）以高雄勞動、產業發展歷史及各年代之代表性產業勞動者生命經驗為主軸，辦理勞動相關議題特展及常設展。

1. 爭取文化部於104年補助120萬元，整理運用勞博館視障者非按摩職類勞動者口述訪談與影像紀錄，於104年10月21日推出「眼出睛彩—看見視障工作者」特展，讓社會大眾透過互動體驗，了解視覺障礙的生活世界，並學習打造友善環境，自開展日至106年6月底累計有2萬4,429人次參觀，並榮獲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計畫最佳創意獎項。
2. 105年4月27日推出「木工家具職人展暨五一勞動特展」，不僅介紹木工產業發展史、五一勞動節由來，還展出各行業的勞動影像，讓觀眾看見勞動新價值。現場搭建傳統木工場景，展出木工工具及介紹清代至當代各期家具款式，並網羅了屏科大木材科學與設計系黃俊傑教授、台南家具博物館、高雄甘丹創新的作品，體現台灣木工家具的百年風貌，自開展日至106年6月底累計有1萬8,563人次參觀。
3. 爭取文化部於105年6月補助928萬元，辦理打拼人生常設展更新及空間規劃設計案，完整檢視勞博館空間，妥善規劃與改善博物館無障礙空間及友善性別空間，並進行展示環境修繕、硬體設施提升及典藏保存設備設置之規劃，以利落實博物館文化平權理念，增進研究、展示、教育和典藏之專業功能，業於106年3月22日推出「汗水的印記-高雄ㄟ勞工」常設展，展覽至108年12月，自開展日至106年6月底累計有3,847人次參觀。106年度賡續爭取文化部補助案，規劃辦理勞工博物館展示空間（含行政空間）之改善、頂樓防水工程、典藏室保存設備升級、造船產業勞動者常設展、眼出睛彩-看見視障工作者特展之移展等，以提升友善平權之服務及提升展覽效益。
4. 勞工博物館106年1月至6月共計5,772人次前往參觀。

（二）勞動議題研究

有鑑於「汗水的印記-高雄ㄟ勞工」常設展中提及高雄造船、鋼鐵及石化等3大工業，為讓常設展更有深度，以造船技術變遷所帶來的勞動影響，輔以田野訪談增補勞動者特色，續辦理造船工業發展與高雄勞動者的互動關係研究案，以作為勞工博物館未來策展規劃之基礎。